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教育委員會
（中華民國112年11月13日上午9時39分）
第2次審查會會議紀錄

主席（李議員雅芬）：

開始開會。（敲槌）繼續進行教育部門的分組審查，今天預定審查順序第一個是運動發展局主管，包含公務預算以及運動發展基金，以及市政府提案1案。第二是文化局主管，包含公務預算及高雄市文化產業園區發展基金，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以及市政府提案8個案子，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1案，最後是議員提案，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各位議員翻開機關編號 27-270 冊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請看第19-22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1億4,664萬9千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第19-22頁，市府現在還有臨時人員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現在叫業助，沒有臨時人員。

主席（李議員雅芬）：

業助是什麼意思？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業務助理。

主席（李議員雅芬）：

縣市合併時候過來的，所以他的未來也是遇缺不補，自然退休以後，目前這個有多少位？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19位。

主席（李議員雅芬）：

年紀最大的是多大？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臨時人員包括業務助理、臨時工的部分，目前平均年齡都在60歲以上了，都快要屆退了。

主席（李議員雅芬）：

他們的工作大概都做什麼？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像清潔的工作，還有一些外場館驗票的工作。

主席（李議員雅芬）：

他們退休以後這些工作誰做？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目前外館驗票的工作未來可能動線做調整，然後讓人力的需求加上智慧型的驗票工作就結合一卡通，這個當然現在就要去建置數位的裝置，進去就用機器來替代人力。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只有驗票的部分而已?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可以取代不少人，這個部分佔去不少，再來就是剛才提到的工友送公文有關的，這個部分要結合 1、2 個科室大家能夠去分擔。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部分就是我剛才跟你提到的，如果能夠讓民間業者去經營，比如場館、游泳池我們就交給民間業者經營，我們不與民爭利，相對的，我們人力吃緊的狀況下也不會說什麼事情都做不好。所以遇缺不補當然是一個趨勢人力慢慢減少，我們儘量能夠委外就委外，這樣市府也能夠有一些收入。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加速來推動。

主席（李議員雅芬）：

各位議員，第 19-22 頁，關於一般行政的預算有沒有想要問的？煥宗有沒有意見？慧文有沒有意見？喬茵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第 23-25 頁，科目名稱：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廳舍修建，預算數：8 億 4,404 萬 2 千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局長，楠梓運動園區目前有沒有照進度？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預計完工的時間是114年6月，目前的實際工程進度是超前的。

主席（李議員雅芬）：

品質要做好，品質絕對要要求，所以在114年6月一定會如期完工。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市長一直盯著我們，我們經常有跟新工處檢討，因為這個代辦是新工處，我們科長跟新工處還有代辦單位都有密切在開會。

主席（李議員雅芬）：

有增加哪些？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最主要當初在規劃設計的時候，那邊本來就有游泳池，我們這個游泳池就是利用楠梓游泳池的基座，再來就是加健身房的部分，還有羽球、綜合球館的部分。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未來是委外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對，這個是促參，所以明年要努力的就是要開始去做促參的工作，然後促參的這些廠商我們現在工項到這個地步，他們準備要進來的時候大家還要密集討論，避免我們在工項上面彼此衝突，希望能夠在114年6月完工，一些裝修的工程大概在年中或7、8月的時候看看是不是可以啟用？

主席（李議員雅芬）：

因為未來人數一多，周邊交通的管理，尤其機車的停車問題要注意，如果會使用到當地居民資源的話，當地居民使用的時候有沒有比較優惠？因為就在他們那一里。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在整個促參方案裡面我們在公告的時候業者比較知道，出來的時候我們也會陪著當地的里長來做一些討論。

主席（李議員雅芬）：

如果停車問題沒有處理好會造成當地居民的一些麻煩。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原本旁邊有一個東寧籃球場，那個在議員的督促之下已經撥給…。

主席（李議員雅芬）：

交通局。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他們可能會做一個整體的規劃。

主席（李議員雅芬）：

針對第 23 頁，請白議員發言。

白議員喬茵：

楠梓的運動館原本計畫 4 億元就可以蓋了，為什麼突然暴增到 7 億元？3 億元是物價成本上升的關係嗎？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當初在招標的階段我們是用 4.6 億元去公告，建築師依照我們的招標需求來投，到細設的時候原物料大幅波動，還有缺工、缺料，主要是工資的部分會差很多，那個時候整個漲幅 20%以上，那個漲幅非常大，所以那個時候工程要招標的時候我們是採減項設計，就是它整個設計已經設計好了，但是為了在我的工程預算規模裡面可以順利發包，所以我先把裡面的一些設施、設備減項，把它納到後續擴充，讓我原來的工程還是可以發包，我再利用未來跟市府籌編預算的時候爭取預算，再把那些減掉的項目加回來，也就是從 4.6 億元到目前的 7 億元，這個就是物料的波動，還有人工，就是缺工、缺料，這些漲幅的影響。

白議員喬茵：

工資才上漲 20%，為什麼我們從 4.6 億元到 7 億元，看起來不只 20%。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它是各項，我剛才講的是只有工資的部分，還有材料的部分。

白議員喬茵：

哪一年突然大幅上升？工資和原物料，去年嗎？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前年底那個時候，設計好到要招標的那個階段。

白議員喬茵：

2021 年底，是不是？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對。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部分中央補助多少？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2 億元，它就是補助上限，它有一定的百分比，還有補助上限，我們這個有游泳池，所以它補助的上限最多就給你 2 億元，超過的部分就是地方要自籌。

主席（李議員雅芬）：

自籌多少？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7.1 億元減 2 億元，就大概 5 億元。

白議員喬茵：

我在會期質詢的時候也有請教局長，我們從很多資料可以看得出來，不只高雄，台灣也是，女性平均的運動人口比男性低，也有研究顯示說，如果我們設立女性專區可以大幅提升女性運動意願，所以請你們做了一些目前已經有的場館來館使用體驗，做一些調查，看看是不是對於女性專區有沒有設立的必要？以及如果設立的話他們會想要哪一類的女性專區？不知道從上次質詢到現在你們有沒有做相關的調查？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對於場館每一年度的營運以及未來的營運，我們持續都跟樹德科大有在做研究合作，所以上次白議員質詢完之後，目前正在做這樣的調查，把這個議題以及未來相關使用需求，我們放在今年度的調查裡面，目前是調查期間，上個星期去樹科大除了目前學校跟我們有合作之外，我們會依照這個，相關統計數據出來再向議員回報。

白議員喬茵：

謝謝局長，

主席（李議員雅芬）：

還有意見嗎？煥宗請發言。

簡議員煥宗：

第 24 頁，澄清湖球場 1.4 億元，整體的內容包含哪些？澄清湖是台鋼鷹的主場，他們沒有用的話，現在在哪邊進行他們的訓練？另外，我自己選區有一個鼓山運動中心來陳情，講一下目前的進度？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大方向講一下相關的功效再請科長補充,台鋼雄鷹目前買了高苑科大後，現在練習訓練的場地就是以高苑科大為主，台鋼雄鷹在今年初做非常高強度的訓練，對於整個草地和球場的影響滿大的，所以後來我們和台鋼雄鷹有默契，未來球場像澄清湖或立德基本上就是以比賽為主，他們未來會以高苑科大的棒球場來做訓練。相關的工項大方向我們整個修繕分二期，一期我們現在在做，另外一期明年 9 月以後到後年的 4 月這段時間，因為一下子要做那麼多的工項沒有辦法在明年的 4 月完工,到時候會影響到明年的賽程，目前最新的資料明年 4 月 5 日首場會在澄清湖棒球場，上個星期我們一直都有保持和台鋼相關的領隊在看要再做哪些相關的調整,這個是大方向，接著請科長把相關細項就修繕的部分向議員報告。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剛才局長提到我們分兩期，第一期我們就是做 1、2 樓的部分，主要是以球員和觀眾可以用到的部分，1 樓包括球員休息室、主客隊的部分，還有室內的牛棚和戶外的打擊練習場部分的改善,還有 1、2 樓所有的廁所，因為比較多民眾詬病廁所的味道，所以 1、2 樓的廁所會一併改善。機電空調是整棟我們會放在 1 期做更新,因為它的管線如果部分拿到 2 期可能完成後又要再擦一次，所以我們機電、空調我們是放在 1 期來做。1 期的部分還有觀眾席的座椅就是內野看台的座椅原來是總共 8000 席，過去曾經有更新 1000 席，這次會再更新 7000 席，還有防撞墊還有隱形圍網、啦啦隊看台那邊，這是 1 期工程的部分。剛才議員關心鼓山運動中心的部分目前的進度是 40%，比預定進度超前 5%左右，整個工期完工預定是在 114 年 7 月，以上報告。

簡議員煥宗：

你們 1.4 億元做給觀眾和球員，我要問場地的狀況，上次去看 1、2 壘之間會有一個低窪容易積水，那邊排水的部分改善完畢了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上次因為球迷有反映草的部分,所以整個內外野就是球場的部分上一次我們已經做了補強，現在要做的是持續養護，所以澄清湖棒球場感謝在這之前陳菊市長任內做了一些相關排水設施,所以在全國的球場的排水設施裡面我們這個算是穩定而且大家認為是好的,就是它在下雨之後半個小時之內大概就可以洩光了，我們現在在這個基礎之上把草皮的養護做得更

好。

主席（李議員雅芬）：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第 26-32 頁，科目名稱：管理與活動-管理及設備，預算數：1 億 4,826 萬 6 千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局長，第 30 頁大學運動中心合作冠名，你有分經常門、資本門，這個部分說明一下。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大學運動中心這個是我們對於大寮地區在推動運動中心，當時在選地或怎麼樣快速建構高雄的運動中心，輔英科大在這之前就有一個很好的運動中心，但是也是從中央政府那邊有補助，只是在維運上面一直沒有對外打開來營運，所以我們在整個大寮的策略上面就是結合輔英科大，我們補助它，讓它能夠打開讓更多大寮地區的民眾可以馬上來使用。除此之外，我們結合的方式希望它走出來，可能能夠有更多社區的方案，尤其大寮、大樹很多年紀比較大的長輩，所以就有一些相關的經費用來讓這個運動中心和運動中心推廣的部分可以來做合作，所以在整個經費上面才會有相關的經常門和資本門。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兩筆全部 500 萬元，就是輔英那邊讓它變在地的運動中心，結合社區讓大家都可以進去。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是，我們希望鼓勵更多人進去。

主席（李議員雅芬）：

提供多少地方出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基本上整個運動中心相關的課程都可以使用。

主席（李議員雅芬）：

都在裡面，平常學生上課的時候呢？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對學生上課不會有影響，那是一棟很大的建築，一般學生上課他們會把相關的時間排開，一般的運動中心會有，我們如果不是在學校裡面，會考慮學生他們上課或是銀髮族相關使用，我們現在和輔英合作的方式他們有好幾間體適能的部分，還是能夠肩負提供給長輩，尤其這些銀髮族他們有做體適能，至於球場的部分輔英他們會在上課使用，因為一到五白天那些銀髮族不會去那邊打籃球或排球，所以項目上面我們跟學校一直有密切的討論。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樣配合多久了？因為你投了 500 萬元在那邊，有沒有說 10 年、5 年、3 年，有簽這個約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用補助計畫的方式，是不是請綜合計畫科說明？

主席（李議員雅芬）：

你花了 500 萬元裡面有？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現在蓋一棟 7 億元。

主席（李議員雅芬）：

划算。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如果 1 年 500 萬元，10 年就 5000 萬元，100 年就 5 億元。

主席（李議員雅芬）：

局長，這個部分經常門 400 多萬元，資本門是 60 幾萬元，我們不可能只有用 1 年或 2 年，所以有沒有跟他們簽約說社區結合多久？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這個部分我們每年年末會把大專院校的補助計畫公告上網，然後讓符合資格的學校來申請，所以它每年都會提送計畫來給我們審查，我們會根據它前一年執行的績效，有沒有達到它當初的計畫所預定要做的 KPI？大概會每年用這樣的方式。

主席（李議員雅芬）：

等於是每年給它 500 萬元。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對，我們的額度就是500萬元，匡列的補助經費就是500萬元，至於經常門和資本門的分配主要是，因為它器材的使用上有開放一般民眾額外開放，它的使用會有一些耗損。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進去要收錢嗎？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要，它的費用是比較優惠的。

主席（李議員雅芬）：

學校有請人管理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有，他們有額外增加人力要去管理這一塊。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都算在400多萬元裡面。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每一年去督導，然後再續簽，這個也可以激勵他們，如果你做不好明年就不簽了。

主席（李議員雅芬）：

我們一年要花500萬元在那邊。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將來就像林園一樣，策略上我們不可能一下子就建那麼多的運動中心，這幾年在各地這樣建，如果以林園來說，就要透過正好林園捷運可以做聯開。

主席（李議員雅芬）：

那還是比較久一點。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所以說年限究竟是十年還是多少年，要當地包括土地都找到，我們在那個地方可能像楠梓這樣可以蓋一個運動中心，這樣我們才可能讓市民轉移到新蓋的運動中心。

主席（李議員雅芬）：

市府給他們學校這筆費用去管理，所以我們希望真正落實到高雄市民，把這個福利讓高雄市民來享受，尤其大寮和林園的部分，你的廣告要出來，

否則沒有人知道，結果就他們自己校內的學生在用，這樣就很可惜。慧文請發言。

陳議員慧文：

針對召集人的詢問我也很好奇，目前就只有針對輔英有合作而已。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大寮輔英科大。

陳議員慧文：

其餘的學校呢？因為你們是公開甄選，有意願的來跟你們報名，目前為止，其他的大專院校像高科大也有，這個是他們沒有意願來跟你們合作，還是你們經過評選之後才鎖定輔英的。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考慮到整個產業，因為在大寮那個地方沒有太多的運動中心，所以需要去利用或結合現有的學校相關的資源，像高科大在建工校區也有，我有去看過，但是建工附近有很多的健身房，我們採取跟高科大它並沒有迫切感，另外跟它合作可能會發生與民爭利的現象，所以我們在策略上可能要考慮到當地我們是不是在短時間要投入怎麼樣做？一方面讓運動產業能夠蓬勃發展，目前高科大那邊並沒有來跟我們提出，中山也有一個運動中心在看台下面，也沒有提出，目前是我們就是跟輔英科大合作。

陳議員慧文：

我很疑惑，因為我們一年的總預算經常門加資本門是 500 萬元，這個是怎麼換算？因為你們又說使用者付費，這筆錢我覺得該給補助一定要給補助，因為合作的關係，但是這個是怎麼去換算的？我們一年要 500 萬元的經費來做這件事情。

主席（李議員雅芬）：

有明細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之前我們去試算過它相關的器材還有一些…。

主席（李議員雅芬）：

器材維護都算經常門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還有人力，還有電費的部分，我們過去是透過有點像外借它的電力還有

人力費，在 112 年 1 月到 11 月它已經有過去相關的來客數他們的一些使用經驗。

主席（李議員雅芬）：

我們是從什麼時候和他們配合的？從哪一年？今年是第幾年，112 年？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112 年是第 2 年，平均來客數一個月是 6000。

主席（李議員雅芬）：

6000 有沒有包括學生？你把學生都算進去嗎？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有。校內、校外只要有使用的，然後假日申請使用的人也很多。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部分你們做一個比較明確的分析，因為學生本來就要去用，我們要運動中心就是要讓地方民眾多一個運動的環境，除了校內學生以外的附近的里民人數是多少？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學生的部分是不包含他們上體育課那些，而是他們課後來使用的人數，他們就近。

主席（李議員雅芬）：

就是學生，現在比如說大寮和林園的居民進去的有多少？這個是不是要掌握？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這個我們都有註記。

主席（李議員雅芬）：

有逐年增加還是停滯，還是使用量不高，不高的原因是因為不知道，不知道的我們是不是要配合里長或者一些當地的社區，讓他們知道市政府為了我們身體健康提供一個這樣優質的環境，這樣 500 萬元花下去才有意義。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他們第一年平均每個月大概只有 3 千人左右，今年已經來到 6 千人，他們除了在校內的運動場運動之外，他們也主動去推動一些外展服務，到附近的林園、大寮等社區去行銷他們的運動中心。

陳議員慧文：

現在他們使用者付費，民眾來的收費是多少？有沒有分一般的族群或者長輩用或者年輕族群用，你們有沒有區別收費？然後大概收多少錢？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他們有區分學生族群，就是校內和校外，校外的部分針對無障礙和銀髮族都有優惠。

陳議員慧文：

收費怎麼算？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目前的方針當初和大寮輔英在談的時候，一般的運動中心進去是 50 元，單次使用健身房的部分，然後不綁約，其實是一個大的理念讓大家有別於私人的健身房，當初我去看他們學校的時候，他們在學校裡面推非常多的 APP 下載，一次買十個或多少折的方案，他們那個時候的計算就是如果推出相關優惠的話大概要 60 幾元，所以我們希望進去之後各區都可以收費 50 元。

主席（李議員雅芬）：

你現在收的費用也是給學校，我們另外又編 500 萬元給他們，所以現在要了解到底學生收多少？一般社區民眾收多少？你如果說剛開始 3 千，第二年變 6 千，但是 6 千裡面有 3 千都是裡面的學生，顯然地方就不知道，進去的人就少，少，你就要了解原因，到底是沒人知道還是不想動，你總是要知道，外面的居民收多少錢？裡面的學生收多少錢？他們每年收了多少錢？我們每年這樣補助他們，這些錢到底有沒有浪費掉？這是我們想知道的。

陳議員慧文：

我們不要變成冤大頭，其實都是他們裡面自己的學生在使用，本來就是要給他們裡面學生用的，我們補助它，都是衝學生的使用率而已。

主席（李議員雅芬）：

我和慧文一樣想法，我們不是想要看那個冷冰冰的數字，我們要看實際，這個錢如果真的花得值得，我覺得運動身體才會健康，到底學生運動收多少？一般居民運動收多少？這個部分有沒有辦法回應？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學生和居民運動他們扣點數 1 小時扣 25 點，1 點就是 1 元，所以它等於是一般國民運動中心的半價而已,只要是健身房的部分都是用統一的優惠，因為我們健身房都是 1 小時 50，所以他們是一小時 25 元。

主席（李議員雅芬）：

學生和居民都一樣。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對，健身房的使用都一樣，這是我們運動中心的定義，其他課程就依其他課程收費。

主席（李議員雅芬）：

你說今年是第二年，去年 111 年你們收了多少錢？ 112 年截至目前為止你們收了多少錢？能夠算嗎？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收費的部分還是運動中心那邊,我們這邊就主要是補助審查它的計畫，我們不會去看到收費的那些報表。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你們應該要了解吧！

陳議員慧文：

我建議這個預算還是讓它保留，今年還是這樣，然後請他會後提供更明確的資訊。不然這樣子你說不清楚又卡在這裡了，我們預算就繼續往下。另外，鳳山的鳳新壘球場那個燈到底換了沒有？更新了沒有？已經幾年了？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招標已經簽准這星期會上網公告，順利的話應該年底會完成。

陳議員慧文：

年底會完成，好，靜候佳音，你們唬弄我好幾年了。

主席（李議員雅芬）：

國家體育館那個部分這兩天演唱會超夯,他們這些人嗨過以後我們的場地和那些器材有沒有毀損？你們有沒有去檢查？演唱會我們都歡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做基礎設施的管理，然後讓大家安全的進來，安全、順利的離開，最容易傷害到的就是草皮,所以我們對整個介面上面管理上面都要要求他

們一定要鋪好相關地墊，但是根據過去的經驗難免會有一些損傷，所以我們用的方法就是要有保證金，等到他們這幾天復原。

主席（李議員雅芬）：

如果有毀損你還是要扣掉，這是我們的場地。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因為我們沒有錢再去，復原之後如果有賽事馬上就可以辦是最好，如果草壞掉，我們現在進展到 1 英吋平方多少，到時候就跟他算，然後他的保證金就按照這個算。

主席（李議員雅芬）：

你就把它扣一扣。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當然，我們這個局錢很少，如果這個不把它算清楚，到時候媒體一播報說，你們又不把草皮保養好，像棒球場那樣，我真的是很倒楣，我是做助攻的角色。

主席（李議員雅芬）：

要活化場地，演唱會我們都希望辦，因為也造就一些經濟效益和觀光的效益，他們來不管是椅子或所有的硬體設備如果有毀損，我希望主辦和相關單位這個一定要賠。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最辛苦，大家都散場了，其他局處都離開了，我們都還在那邊整理，弟兄們今天早上有幾個請假是應該的，你們應該休息，因為大家散場之後，我們都到 12 點才能離開，工作做不完，一大早還要加班趕快做。

白議員喬茵：

保證金是每一場都一樣，還是有分大小場的差別？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保證金是交給文化局，據我了解是 2,500 萬元。

白議員喬茵：

每一場 2,500 萬元。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同一家演藝公司年初辦一場，一直到現在沒有退，所以就沿用它的保證金，就是 BLACKPINK 那一場的保證金交給市府，結束後它沒有退，等到這

一場他繼續用原來的保證金。

白議員喬茵：

所以有權利扣保證金的不是運發局，是文化局，是嗎？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對，因為它是交給文化局，我們過去和他們之間的合作關係是它負責復原。

白議員喬茵：

如果你們發現場地遭到破壞，你們會向文化局反映請文化局扣保證金，還是直接繞過文化局向主辦單位求償？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我們會請文化局，但是目前還沒有遇過，因為目前是會後我們會點交跟它說哪裡要復原，它也確實復原了，文化局要退的時候會跟我們講問我們有沒有待解決事項。

白議員喬茵：

所以目前為止沒有扣過任何保證金。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目前沒有。

白議員喬茵：

可是據我所知，BLACKPINK 草皮毀損有一點嚴重。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對，但是就是由他們去負責復原，我們沒有另外花自己本預算。

白議員喬茵：

你說由主辦單位去復原，是不是？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對，它就去找廠商。

白議員喬茵：

後來草皮就是由主辦單位負責復原，我們有沒有算一個週期多久？不能太密集，有沒有一個週期多久是你們的極限？就是大概多久他們可以辦活動。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一個月可以辦幾場。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你看他雖然唱兩天，但是已經來一個多星期了，然後他如果再拆的話可能要 3、5 天，這樣加起來一個月最多能夠辦 1 場到 2 場，比如說五月天是連著這樣辦,所以考慮到演唱的主體單位要辦幾天？如果像五月天一次 5 天，那個蓋起來的時間更多，這個是蓋 2 天，它已經做一個星期加這兩天，然後再加上撤退要 3 天，如果來的話我們不會馬上又接，因為這個是不可行的，所以通常大概一個月一場。

白議員喬茵：

所以草皮復原要多久的時間？不能去動它的狀況之下。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剛才提到今年上半年 BLACKPINK 和五月天他們是接續下去辦,所以他們從前面的布置到完成後撤場總共一個月的時間,整個草皮等於全毀的狀態，因為草皮一個月沒有曬到太陽,後面整個草皮我們養護大概花了一個半月的時間，在這段時間一些國內的足球賽事就沒有辦法再使用，評估我們球場的使用除了演唱會以外，我們還要兼顧體育賽事的部分都要考量。

白議員喬茵：

所以舉辦完演唱會最少一個月不能去動這個場地。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還是要看場地草皮生長的情形。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他們會事先來匡，我們大概一個月讓它可以休息。

主席（李議員雅芬）：

草皮、椅子、欄杆如果有毀損大概都要抓出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所以要請議會大力支持,2009 我們辦世界運動會,這個場地超過 10 年，通常開始要大量去做更新，因為不更新未來花的錢會越多。再來淨零碳排是整個世界的趨勢，我們如何能夠把相關的燈光改過來淨零碳排，這個燈一估 6 千萬元，這個都特別編列專案預算來維護，否則都是修個小燈泡、小燈泡緩不濟急。

陳議員慧文：

我看主場館你們編列的預算就 3 千多萬元，是幾乎每一年的維管都要 3

千多萬元嗎?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這個還不夠，因為當初體委會把場館撥給我們的時候，它一年補助高雄市政府 4 千多萬元，現在我們只有編 3 千萬元而已。

陳議員慧文：

我只是提醒可能要有一些思維,因為只有花錢,是不是想辦法儘量能夠,剛才喬茵議員提到辦演唱會等等,這些是不是能夠挹注主場館相關的維護費，至少要能夠平衡的方式，有沒有什麼想法或者策略？因為都不用，放在那裡就要 3 千多萬元了。

主席（李議員雅芬）:

他們單場的租金多少？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這個錢都挹注到整個市府的大水庫，並不是給運發局。

主席（李議員雅芬）:

他們來辦演唱會一天的租金是多少？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相關租金是和文化局那邊討論的。

主席（李議員雅芬）:

不是給你們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不是。

白議員喬茵：

免費讓人家用場地一毛錢都拿不到?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樣好像也不對。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它是帶動整個高雄市相關的經濟。

白議員喬茵：

帶動不到運發局。

主席（李議員雅芬）:

沒有這種事，租金應該進運發局才對吧！

簡議員煥宗：

它有一個規費。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是相關的水電。

簡議員煥宗：

小巨蛋你們的房屋稅和地價稅。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小巨蛋又不一樣，小巨蛋是 OT 委外，所以他們算得非常清楚。

簡議員煥宗：

他們有進來運發局？小巨蛋賺的錢。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不會啦！這個是促參，不會進來運發局，它有一定的權利金，這個部分等一下請產業科說明。但是巨蛋的管理方式和國體場的管理方式不一樣，我們會收相關的水電、瓦斯，他們用多少核實去計算，但是整個演唱會場地租金的部分就看市府整體怎麼去跟他們談，整體的窗口是文化局。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樣不對，毀損的是運發局的場地。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所以剛才才會說毀損的部分要文化局那邊請他們復原，他們保證金的部分要做相關的對應。

陳議員慧文：

毀損就做修復而已，看不出來主場館多少的營收？

主席（李議員雅芬）：

那麼大的場地租金怎麼會變成繳給文化局？以後叫文化局來幫你們修護就好。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市府是一體的，所以在租金的部分是由文化局那邊主政。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很奇怪！煥宗議員有什麼看法？

簡議員煥宗：

覺得他們有一點類似房東。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不是房東，運發局很早以前都還是教育局的二級單位，就算我們升格了，有非常多我們的預算各位去比較沒有增加，包括所有場館的維護費用其實不到1千萬元。

主席（李議員雅芬）：

維護費用那麼少，你辦的活動全部又進水庫，你應該拿這些錢來維護運發局和世運主場館這些硬體，如果有毀損應該要從這裡處理，怎麼會錢繳給文化局？

白議員喬茵：

一場的租金是多少？

主席（李議員雅芬）：

一天是多少？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文化局有分類，國體場有分球場、辦公室，它切得很細，看你租什麼空間。

主席（李議員雅芬）：

那你也是要報給文化局，不是文化局報給廠商吧？也是你們報給文化局不是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文化局透過補簽的方式來決定這個場地在這個活動賽事我們要怎麼跟它收費。

白議員喬茵：

所以這次Coldplay來一天的租金收費多少？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也是一樣。

宋議員立彬：

維管是你們，租金不能收。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沒有收。

宋議員立彬：

你們是維管，租金是文化局收，收多少是文化局送給上級簽，你們等於

是做白工啊！

主席（李議員雅芬）：

做功德。

宋議員立彬：

就是這樣，你們維管，文化局有沒有補助你們維管？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沒有。

宋議員立彬：

你剛才說市府是一體的，各局處幹嘛要分開？照你這樣講，文化局和運發局都不用分，合併就好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這只是一個個案。

主席（李議員雅芬）：

越來越多場。

宋議員立彬：

不管是不是個案，各局處本來就是要分工分明，不然為什麼大家要問那麼多。

白議員喬茵：

沒辦法，等一下審文化局的時候預算從文化局來。

宋議員立彬：

局長，如果是由運發局去支出維修費用或者設備費用，剛才提到維管的費用當然要由你們來收，這樣才叫平等，如果硬體設施你們來處理，維管、租金的費用文化局來收，乾脆兩邊合併就好了，局處為什麼要分工？為什麼多一個運發局出來？這叫分工。

陳議員慧文：

局長好可憐！照亮別人。

簡議員煥宗：

他們只有運動，沒有發展。

陳議員慧文：

照亮別人，你們場館需要錢的時候還要向財主千拜託、萬拜託，磕頭拜託，好可憐！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可以跟文化局收錢還給你們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文化局怎麼針對一場演唱會讓相關更多演唱會能夠到高雄，整體考量然後簽給府方做決定，對我們來講，我們就是在府方決定之下去完成我們的任務，有一些除了像經常門編列的保養，整個年度相關的費用編列，但是有一些東西相關的毀損我們會向府方報告。

主席（李議員雅芬）：

我們要知道租金到底多少錢？

宋議員立彬：

他們的活動費用應該每一場都不一樣，有可能文化局會去找廠商來表演，鼓勵廠商有可能免費，1 元 2 元或者 100 萬元、 200 萬元都有可能，所以這個主場館等於是拿來支援，拉這些表演的人，可能只有一塊錢而已，有可能是義務性的，他們表演的內容是什麼？所以你們沒有辦法決定租金多少錢，有時候你想拉國外過來，因為租金太貴人家不想過來，所以你就用 1 元免費的方式或 1 元租金的方式讓他們過來表演，就是賺知名度，賺高雄市這三個字而已，所以你們沒有辦法掌握租金的費用。你要跟文化局講，你收我費用，不管收多少錢你還是要入到運發局裡面才對啊！不管收多少錢，府方決定要給誰是你家的事情，但是這筆錢文化局決定之後錢要進到你們的水庫，不是進大水庫裡面，這樣才對，這才叫分工，業務文化局去做，他們去找文藝團體、找演唱團體，由他們去接洽，但是費用還是要進到運發局，這樣才叫做分工。

主席（李議員雅芬）：

租金一定要進來。

宋議員立彬：

第 27 頁 800 多萬元那個業務助理呢？約僱人員、臨時人員這個是怎樣？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目前的員工除了正式的公務人員以外…。

宋議員立彬：

你講這 20 人 800 多萬元就好了，一個人多少錢？一個人 4 萬多元，是在做什麼？不可能最低工資，最低工資怎麼會 800 多萬元？你除除看，加

年終獎金13個月2萬6,800元,還是13.5個月2萬6,800元,薪水不管，這些人是在幹嘛？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請秘書室主任回答。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這個業助人員和清潔人員包括縣市合併以後原來高雄市的業助還有原來高雄市的臨時工，他們工作內容就是場館的清潔。

宋議員立彬：

為什麼還有臨時工呢？現在不是說臨時工沒有了。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遇缺不補，但是還是有以前已經聘僱的還沒有屆齡的。

宋議員立彬：

以前有多少？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我們編預算的時候是20人。

宋議員立彬：

我要知道以前有多少人？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以前有23人。

宋議員立彬：

代表這幾年只有退3個人。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去年度是23人，退了3人。

宋議員立彬：

現在剩下20人，20人的工作你上面寫清掃。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清掃和驗票。

宋議員立彬：

清掃哪裡？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就各場館，包括游泳池和球場。

宋議員立彬：

不是委外了嗎？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委外只有部分，有些場館的清潔是沒有委外的，像青少年籃球場。

宋議員立彬：

怎麼會場館委外，清潔沒有委外。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部分場館清潔有委外，部分場館的清潔沒有委外。

宋議員立彬：

你們的場館全部都是委外還是你們自己在經營？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有一些是我們自己管的場館。

宋議員立彬：

總共有幾個館？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自管的場館有 30 幾個，包括青少年籃球場。

宋議員立彬：

你說收票人員、清潔人員，需要有人常駐才需要請這些人，請常駐這些人這 20 幾個人裡面有幾個館需要常駐的人？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現在我們有 19 個人，他們都是清潔和驗票的工作。

宋議員立彬：

這 20 個人裡面，你剛才講的 30 幾個場館裡面，有多少個需要有人在那邊常駐的？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有 19 個場館需要長駐。

宋議員立彬：

總共有 19 個館。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我們有 30 幾個自管場館。

宋議員立彬：

19 個館要常駐，哪 19 個館？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例如左營活動中心。

宋議員立彬：

左營活動中心 1 個人，他要清潔兼驗票。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左營活動中心就是清潔。

宋議員立彬：

驗票呢？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左營活動中心沒有驗票，游泳池才要驗票。

宋議員立彬：

那游泳池呢？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有驗票。

宋議員立彬：

哪裡有游泳池？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旗津游泳池。

宋議員立彬：

旗津游泳池有驗票，有沒有清潔？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也有清潔。

宋議員立彬：

那就等於 2 個，你 19 個怎麼來的？你說 19 個場館需要常駐人員， 19 個人你剛才講的那些旗津只有 2 個人。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我們有 30 幾個自管的場館，但是我們只有 19 個臨時人員，這 19 個臨時人員分散在這些館。

宋議員立彬：

我剛才問你 30 幾個裡面需要常駐的館有哪些？不可能連籃球館都要有

常駐吧！常駐的館。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有 10 個游泳池，市府的游泳池，還有…。

宋議員立彬：

我現在不是講這個，你們說一個館一個人，我要知道這 20 個人是怎麼來的？第一個你說游泳池要驗票的，有需要清潔嗎？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有需要。

宋議員立彬：

同一個人嗎？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沒有同一個人。

宋議員立彬：

這 19 個人分配在哪裡？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詳細分配在哪裡可能要會後再提供給議員。

宋議員立彬：

聘請的人員是哪裡來的。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這些臨時人員都是早期他們聘請的，在 90 年以前。

宋議員立彬：

90 年以前聘請的到現在已經 23 年。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現在都不能再新僱了。

宋議員立彬：

23 年來只有 3 個人退休。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是去年。

宋議員立彬：

每年簽一年約，這 20 幾個人你分配在館內裡面，你剛才說要驗票又要清潔，代表每個館都有人對不對？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因為還有其他的約僱人員。

宋議員立彬：

還有其他約僱人員。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我們場館有一些約僱的救生員、護理員。

宋議員立彬：

他們的工作也是要做清潔和驗票。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救生員就是救生。

宋議員立彬：

都不用，臨時救生員只有 3 個人而已呀！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這是甲仙游泳池。

宋議員立彬：

救生人員編列多少人？預算在哪裡？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我們用業務費支應的只有臨時人員的薪資，其他人員的薪資在人事費裡面。

宋議員立彬：

為什麼約僱人員不把他編出來？為什麼要編在人事費用裡面呢？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因為這是市府的規定，所以臨時人員的薪資是用業務費來支應。

宋議員立彬：

我知道，800 多萬元為什麼要獨項編出來？為什麼其他人就要編在業務費裡面？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其他人員的薪資是在人事費裡面。

宋議員立彬：

他不是你們正職的員工，不是公務人員，約僱人員每年要編列預算。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約僱人員編在人事費用。

宋議員立彬：

我知道，為什麼臨時人員就列出來，約僱人員算臨時人員的一種，為什麼你不把他挑出來？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約僱人員的費用有編列在前面一般行政-行政管理裡面的人事費。

宋議員立彬：

我的意思是說，你人事費裡面就是經常門，經常門是本身公務人員預算裡面的薪資，約僱人員是額外的，有可能有，有可能沒有，今年可能有請，明年不需要我就沒有簽約了。你把臨時人員編出來，這 20 個人明列出來一個經費項目，為什麼你不把約僱人員挑出來呢？你藏在人事費用我怎麼知道有多少人？你了解我的意思嗎？你應該要編出來讓我知道總共有多少約僱？高雄市府全部那麼多約僱那麼多臨時人員。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第 19 頁這邊我們有 43 個救生員、4 個技術員、12 個事務員、11 個護理員，還有 5 個 3 等的事務員。

宋議員立彬：

19 頁所有的約僱人員都在這裡就對了，多少錢？

運動發展局秘書室吳主任盈萱：

270 之 19-20 頁就有我們約聘僱人員的人數和他們的薪資，這是人事費的部分。

宋議員立彬：

約僱約聘救生人員都在這裡面就對了，臨時人員、救生人員薪資分 7 職等、8 職等是什麼意思？7 等、8 等、5 等有分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一般約僱都是從 5 等。

宋議員立彬：

26,800 元、29,800 元，最高是 32,800 元對不對？約僱有分等級，最高是 32,800 元對不對？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約僱最高到 5 等，然後 6、7、8、9 才是約聘人員。

宋議員立彬：

約僱和約聘，你單價 48,000 元 12 個月，單價 8 等，約聘比較高。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6 上去都是約聘。

宋議員立彬：

你 6 個約聘。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這個是從一開始國體場，也就是世運主場館那時候有約聘的相關技術人員。

宋議員立彬：

現在遇缺有補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約聘有。

宋議員立彬：

約聘有補，人怎麼來的？3 樓撥下來的。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沒有，也有內升的。

宋議員立彬：

約聘再招，再招怎麼來的？3 樓撥下來的? 不然怎麼來的？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沒有，約聘是公開甄選。

宋議員立彬：

公開甄選出來的，確定？我知道當然有公告，只是人選是你選的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有一個評審委員會。

宋議員立彬：

我知道每一個局處都有，教育局、文化局也都有啊！約僱、約聘、臨時，局長，怎麼來的大家心裡都很清楚，委員會這些委員都沒有照顧，你照顧別人。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在補充的方面這幾年都是剛才所說的內升上來。

宋議員立彬：

內升上來，你不要跟我扯，我們都很清楚，心裡有數，我為什麼要講臨時人員和約僱人員預算的問題，因為高雄市政府從以前已經遇缺不補，但是你現在高雄市有 3 千多人，不加清潔隊人員 3 千多個臨時人員，高雄市各局處藏在業務費裡面，藏在業務費裡面的人事費裡面一大堆，你編列出來我就敢給你們，你只要寫清楚，我就敢給你，就算人事是 3 樓撥下來我也是給你，這是你們的權力，你要把業務項目弄清楚，尤其人事費用的問題，對不對？

主席（李議員雅芬）：

宋議員，第 26-32 頁你要保留發言權嗎？

宋議員立彬：

不用啦！寫清楚就好。

陳議員慧文：

我剛才出去外面剛好碰到文化局局長，他說主場館是你們收的，這筆錢到底有沒有收？我們要釐清楚，這個不是會後再來，講清楚到底是你們收還是他們收？要不要請他進來？我們要釐清楚。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主場館文化局會有一個主簽，簽到府方，就像剛才宋議員講的，交通費等等看有一些策略上是免費或者是怎麼樣的方案結合，所以本局沒有收錢。

陳議員慧文：

你就說因為主簽說不用收錢就好了，你剛才的解釋讓我們聽起來好像主場館辦任何的活動都是文化局在收，並不是文化局在收，收的還是你們。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由文化局那邊去主政。

陳議員慧文：

所以這個 Coldplay 是沒有收錢的。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目前看起來是沒有收。

主席（李議員雅芬）：

還是包含以前都沒收錢。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就是他一定會主簽，就像剛才宋議員講的。

宋議員立彬：

以後我辦演唱會叫他不要收錢。

陳議員慧文：

講清楚,是因為上面有簽,所以不收,而不是主要的場租費是由文化局，這個要釐清楚。

白議員喬茵：

文化局有收過費的有哪一場？聽起來都沒收是不是？

宋議員立彬：

幾乎都沒收。

陳議員慧文：

5 月天也沒收。

白議員喬茵：

我們每年編幾千萬元在維護世運主場館，結果一毛錢都沒收。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體育相關的賽事會收錢。

白議員喬茵：

可是破壞力最強的是演唱會。

主席（李議員雅芬）：

破壞力最強真的是演唱會，5 萬多人怎麼可能不造成損壞。

宋議員立彬：

不然怎麼可能吸引人家來唱歌，像滅火器、五月天，你們收錢誰要來，別的縣市都不收，這也不能怪他們，你吸引這些人來要收費，他們就去別的縣市了，我們要有道理，所以要不要收錢變成很難拿捏。

主席（李議員雅芬）：

場地有破壞。

宋議員立彬：

不然你乾脆刪掉不要給他們就好，叫文化局自己處理。

白議員喬茵：

先擱置好不好？

宋議員立彬：

不然就擱置，既然沒收錢就刪掉。

陳議員慧文：

擱置好了。

宋議員立彬：

擱置哪一條？工程費用嗎？還是整個第 26-32 頁？

主席（李議員雅芬）：

第 26-32 頁。

宋議員立彬：

全部都要擱置嗎？

主席（李議員雅芬）：

去了解清楚，第 26-32 頁就先擱置，本席裁示，現在針對運發局第 26-32 頁管理與活動這個部分我們先擱置，請繼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第 33-39 頁，科目名稱：管理與活動-推廣體育活動，預算數：2 億 3,331 萬元，請審查。

白議員喬茵：

第 34 頁有一筆印刷裝訂費宣傳海報 323 萬元，我看去年是 23 萬元，今年多了 300 萬元，我懷疑是手誤，應該不可能一口氣多 300 萬元，裝訂、宣傳、籌備、獎杯，因為後面的尾數完全一模一樣，去年 23 萬 9,424 元今年是 3,23 萬 9,424 元，足足多 300 萬元，這個是不是寫錯了？

主席（李議員雅芬）：

局長，要不要說明一下？我請綜企科的科長說明。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因為每年都有社群媒體行銷，還有一些年度大型活動的宣傳，有一些活動在宣傳的力道上往年都不是非常足夠，因為我們沒有獨立的宣傳費用，所以我們去盤點每年都會需要用到一些媒體宣傳採購費提報給會計室這邊，也有積極爭取年度額度外的預算，這個部分是酌予增加的。

白議員喬茵：

可是我看尾數完全沒有變，所以我懷疑是手誤。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大型的活動，包括龍舟這些，我們希望活動的效益能夠更大，所以我們才編這些相關的經費。

白議員喬茵：

所以裡面是有夾一筆媒體採購費，會後提供你們媒體採購清單給我，可以嗎？這個已經匡列好了還是還沒？還沒。

運動發展局綜合企劃科簡科長名君：

可以。我們只是預抓。

白議員喬茵：

300 萬元簡單講就是業配費。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不是業配。

白議員喬茵：

新聞置入費。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就是有一些相關的廣告拍攝等等。

白議員喬茵：

沒關係！如果有跟媒體採購的話，麻煩你們提供清單給我。

主席（李議員雅芬）：

宋議員請發言。

宋議員立彬：

第 38 頁，臨時人員 210 萬元後面寫 3 人，代表 1 人 70 萬元，短期人力薪資。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這個部分大的科目是原住民的運動會。

宋議員立彬：

現在講的是臨時人員的酬金。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就是要用在辦理全國原住民運動會。

宋議員立彬：

你上面寫短期人力薪資。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114 年的辦完，所以明年 113 年到 114 年 4 月我們需要這個人，因為這個業務是增加的，現在不管原住民或身障運動會…。

宋議員立彬：

局長，我不是問你錢，我是說這裡寫 3 個人，上面寫短期人力薪資，短期人力薪資年終獎金經費 210 萬元共 3 個人，一個人 70 萬元，怎麼來的？他的專業是什麼？為什麼短期還 70 萬元？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假設這個人是從學校那邊的老師借調，等於還要派一個人去學校，這個部分是不是請全民科來說明，因為我們要有這個人力一年。

宋議員立彬：

一年你還寫短期。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這個會依據他的學歷碩士和學士來聘用，他有不同的薪資水準，主要是在 113 年，因為我們 114 年的活動在 113 年要密集的籌辦。

宋議員立彬：

籌辦為什麼寫短期人力薪資？什麼意思？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就是一年，114 年任務結束就不再聘用這個人力。

宋議員立彬：

預算編一年，明年不編就好了啊！不能寫短期，你編 113 年的預算，113 年到 114 年不用，不編就好了，寫短期是在誤導我們嗎？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我們也有參考台北市的預算科目。

宋議員立彬：

短期就是一年，明年預算還會編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114 年會到 4 月，所以會編到 4 月。

宋議員立彬：

編到 4 月就 1 年半了，這樣叫短期嗎？你直接寫臨時人員薪資 3 人勞健保、年終獎金共 210 萬元就好，寫短期我會認為是 4、5 個月或 5、6 個月，預算我們是審 113 年的，和 114 年沒關係，114 年明年再編，跟短期長期

有什麼關係呢？你寫科目預算是故意找你們自己的麻煩，因為我們看到短期就代表臨時工，臨時人員為什麼一年 3 個人要 70 萬元？等於 1 個月要 6 萬多元，你說他是 1 年為什麼要寫短期？明年編不編是你們主責，你不需要就不要編就好了，這個和長期短期有什麼關係呢？編列預算是你們自己搞出來的，你寫這樣我們會覺得越奇怪，短期 3 個人 1 個要 70 萬元？太離譜了，我們從數字上看有疑問啊！

主席（李議員雅芬）：

以後用字的部分要多注意。針對第 33-39 頁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第 40 頁，科目名稱：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充實設備，預算數：64 萬 8 千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第 40 頁大家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41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預算數：20 萬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運動發展局查完畢。接著請看高雄市運動發展基金，請各位議員翻開編號貳-11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高雄市運動發展基金，請看第 12 頁，工作計畫：勞務收入明細表，預算數：773 萬 2 千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局長，這個部分說明一下，這是報名費的收入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基金的概念就是循環，然後讓這個基金能夠活化，能夠來照顧選手或是做運動相關的推廣，所以它跟公務預算不一樣的地方在強調包括能不能有售票相關的方式。再來，另外一個就是尋求社會的捐助和贊助這個預算，所以要去做這些相關的事情，接下來就是如何能夠有不同的活動或者不同合作的機會讓基金能夠做到循環，這個是有關收費就是賽事體驗或報名相關的費用，這個更強調讓運動賽事不是只是公部門花錢而已，像那天陳慧

文議員有去看滑步車的部分，那個是要報名的，我們希望透過使用者付費的理念，否則很多活動辦完之後這個基金就空掉了，到時候又沒有基金可以持續去推動，這是基金當初成立最主要的目的，就是賽事的報名費。

主席（李議員雅芬）：

第 12 頁請問各位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3 頁，工作計畫：銷貨收入明細表，預算數：100 萬元，請審查。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這是另外，人多的時候可以賣相關的商品。

主席（李議員雅芬）：

商品有什麼？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曾經做過包括毛巾，吉祥物和相關的運動商品等等，賣得非常辛苦，包括水都在賣，一個晚上下來能夠有營利的可能就幾千元，當然那個礦泉水現在我們評估比吉祥物那些好賣多了，囤貨都還有所謂滯銷、時間的壓力，但是大家希望基金能夠循環、能夠活化，我們想方設法到處去找錢，看能不能讓運動的價值讓更多人透過這些能夠參與，這個我們編 100 萬，原本我們有自己的吉祥物，但是現在因為要專心推高雄熊，所以我們的吉祥物必須要讓它消失一陣子。

主席（李議員雅芬）：

你們那麼多委外廠商的地方都可以擺設。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都有在做，包括球賽我們都在擺設賣衣服、賣帽子，這個都需要有一定的刺激和人氣，譬如說球隊本身的戰力，或者大家可能對於球賽明星的支持。

主席（李議員雅芬）：

有沒有意見？

陳議員慧文：

去年銷售總共進帳多少？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十幾萬元。

陳議員慧文：

今年能夠達標 100 萬元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所以這件事情很辛苦，但是如果不做，之前也是有很多議員在大會告訴我要想方設法。

主席（李議員雅芬）：

所有的活動我看賣水都賣得比毛巾還要好。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真的包括足球賽在高雄這邊能夠多辦，也希望能夠取得一些獨家的販售權，但是主辦單位有些時候都會提供水給觀眾，所以他會走上來買的機會很少。

主席（李議員雅芬）：

你就走下去賣啊！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如果下去賣啤酒當然就更好，所以我們需要有去談生意的人才，一個賽事在辦要比較靈活你才能夠推動運動產業經濟，否則以我們公務人員加班，到時候算一算，人事費扣一扣又划不來，但是也有很多議員建議我一定要做，我很努力。

陳議員慧文：

你去年才十幾萬元，為什麼今年要編到 100 萬元？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去年編 46 萬元。

運動發展局會計室陳主任睿淳：

去年決算數 46 萬 7 千元，今年到目前為止 9 月大概十幾萬元。

陳議員慧文：

到目前為止，要講清楚，我剛才問你是去年大概你們達標是多少？你說十幾萬元。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有賣到 46 萬元。

陳議員慧文：

所以今年預算才會編100萬元，才一倍而已，我想說如果十幾萬元，你要直接成長將近十倍。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以後如果有議員來我會去促銷，請多多照顧。

主席（李議員雅芬）：

剩下一個半月，你達標還要將近80萬元。

白議員喬茵：

他們應該有砍過了，去年是290萬元，對不對？

主席（李議員雅芬）：

砍到100多。

白議員喬茵：

你們達成率才2.7%，加油！

主席（李議員雅芬）：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4 頁，工作計畫：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預算數：8,000萬元，請審查。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最主要是市府補助的。

主席（李議員雅芬）：

市府補助的，8,000萬元太少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本來公務預算那邊要補助的，包括今年疫情之後很多運動活動，百花齊放我們用到沒錢了，有一些活動的部分必須要思維性挪過來，讓這個活動可以能夠增加收入、報名費，否則過去的公務預算不強調你還要能夠循環，現在我們的策略應該是這些大的賽事活動是不是能夠有一些預算讓運發基金這邊來推廣活動，甚至看看有沒有可以販賣商品或者收門票以及其他贊助的收入，這樣才能夠再挪出一些預算去做其他社團活動，單項委員會活動相關補助，我們才能夠有更多預算去補助，因為很多單項委員會都需要辦理更多的活動。

陳議員慧文：

所以市府補助的這8,000萬元幾乎都是我們到時候賽事活動的運用?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大多數。

陳議員慧文：

全部都是，不管是補助各單項委員會，反正就是運動賽事的。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對，如果用這邊補助都會去強調說，我們怎麼還能夠把一些相關的經費收回來。

主席（李議員雅芬）：

去年給多少？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去年1億元。

主席（李議員雅芬）：

少了2千萬元。

陳議員慧文：

夠用嗎？

主席（李議員雅芬）：

一定不夠用。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總召一直勉勵我要多辦活動、多補助，所以我就到處找錢。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部分我們希望114年的時候能不能回復到原來的，好像逐年都在減。第14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15頁，工作計畫：業務外收入明細表，預算數：546萬7千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這個部分是不是每個場館，是租金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目前OT委外的會有一些租金，然後未來有關租金這個部分只要不會影響到廠商意願的話，我們都會推動委外，什麼時候會影響廠商意願？

就是當委外廠商來營運的時候他必須繳交高額的地價稅,這個部分就會讓廠商不想來,所以我們原先有一些場館本來希望能夠挹注到運發基金,但是因為這樣子廠商標了發現這個部分到運發基金它還要額外再繳交高額地價稅,為此我們就把這個錢收入之後回到市府的公務預算,繳回去公務預算他就不需要付地價稅的稅金。

陳議員慧文：

我不太懂，你再重複一次，你說 OT 得標廠商繳的這些費用租金，你們繳到市府就沒有進來到我們的基金裡面。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是,運發基金那個作業基金它營業等等是要開發票的,所以它就變成是一個營利的行為，如果這個錢是繳交到市政府的公務預算就不算營業。

陳議員慧文：

所以 OT 這些廠商就不需要繳地價稅了。所以在這裡呈現不出來一些其實你們是 OT 的，但是在預算裡面是看不到的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是，我舉個例子，像楠梓足球場我們現在是 OT 給健身工廠，它當初的得標金額權利金是 77 萬元，現在如果繳進運發基金這邊可以做循環，持續推動體育相關活動挹注的話，它還要再另外繳交地價稅，這樣的話健身工廠那邊對承租的意願就會降低,所以這個費用就繳交進去公務預算，當成租金的方式繳進公務預算,這樣廠商才會有比較高的意願來經營管理，這個也牽涉到如果今天廠商經營管理,我們當然就可以節省相關的人事費用，就專業性上面來講，也會比我們自己運發局的人員去管理會更高度讓這個場館活化使用。

陳議員慧文：

所以這一筆 99 萬元是哪一個場館？如果像你剛才講的 OT 幾乎都到公務預算，怎麼還有這一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目前就剩下苓雅運動中心的權利金。

陳議員慧文：

苓雅運動中心怎麼沒有比照其他 OT 的方式，但是卻進來到運發基金這裡?

運動發展局運動產業科曾科長偉銘：

補充剛才局長所提的案例,包含楠梓足球場它有一個兩層樓的建物和很大的天然草皮和人工草皮，所有的面積都要計入地價稅，所以我們針對楠梓足球場，還有陽明網球中心這種用地非常大的，地價稅按照合約是乙方要負擔，再加上權利金他們負擔不了，所以我們針對這種大型的單一功能的場地，我們就把它權利金移撥進去市府。至於運動中心可能是浮動的，它也是有相關的稅賦，可是它代言收入的來源相當多，可能有泳池健身房教室等等，我們評估運動中心業者可以負擔房屋和地價稅的，所以我們就維持在運發基金的收入。

陳議員慧文：

所以現在就只有苓雅這個，其餘的全部都到公務預算去了。

主席（李議員雅芬）：

針對第 15 頁大家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第 16-18 頁，工作計畫：勞務成本明細表，預算數：3,853 萬 7 千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在大家看第 16-18 頁的同時，我要請教三位議員，因為現在已經將近 11 點半了，針對文化局的部分要接著審，還是明後天再審？

白議員喬茵：

我會先離開。

簡議員煥宗：

我中午也會離開。

陳議員慧文：

我沒意見。

主席（李議員雅芬）：

我看時間會不夠。

陳議員慧文：

審多少算多少。

主席（李議員雅芬）：

我們先看第 16-18 頁，勞務成本明細表這個部分，大家有沒有意見？沒

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9-21 頁，工作計畫：銷貨成本明細表，預算數：100 萬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銷貨成本是什麼？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就是賣水、賣衣服。

主席（李議員雅芬)：

第 19-21 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22-23 頁，工作計畫：業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184 萬 4 千元，請審查。

白議員喬茵：

第 20 頁有一個本市明星運動選手商品，高雄市的運動明星有哪些？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目前有操作過的就是戴資穎，他在整個網路上或者運動產業的知名度上面我們覺得比較有機會，所以我們就抓住相關的機會來跟他合作，跟..國際做相關的合作，包括我們曾經出過一些相關的品牌服飾。

白議員喬茵：

只有戴資穎而已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目前是。

主席（李議員雅芬)：

第 22-23 頁大家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24-25 頁，工作計畫：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503 萬 4 千元，請審查。

白議員喬茵：

你剛才講到銷貨成本，現在是在審支出，剛剛的收入 100 萬元，支出也是 100 萬元，這樣就打平了，沒有賺錢，這樣的意義在哪裡？

運動發展局會計室陳主任睿淳：

我們支出的部分就是運動商品和吉祥物，目前評估這兩年收入的狀況比較保守一點，所以我們收入的部分就只有估 100 萬元。

白議員喬茵：

你支出編 100 萬元，收入 100 萬元，這樣不是在做白工嗎？

運動發展局會計室陳主任睿淳：

因為我們的支出不見得當年度就會回收，因為有時候商品的製造就是設計行銷的部分，我們是預估長期收入，所以不可能當年度就回收，所以前兩年支出會比較高一點。

主席（李議員雅芬）：

第 24-25 頁，大家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26-27 頁，工作計畫：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4,660 萬元，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各位有沒有意見？

白議員喬茵：

我對體育嘉年華 550 萬元很好奇，這個是一次性的嘉年華嗎？預計要辦什麼樣的內容呢？550 萬元可以辦什麼樣的活動？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目前這個體育嘉年華是搭配端午龍舟水域夜間的活動，過去我們在本預算能夠執行的大概就是從早上划到下午就結束，但是周邊相關的活動是從傍晚才開始吸引更多的人潮，包括考慮到高雄的氣候，所以我們希望在既有的基礎之上能夠再把周邊的效應帶起來。所以明年的龍舟我們打算要辦夜間的龍舟活動，在夜間能夠讓整個愛河周邊有更多的嘉年華的氛圍，搭配我們既有的相關活動來延伸它的場域和時段。

白議員喬茵：

今年辦嘉年華龍舟活動是多少錢？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今年我們並沒有辦嘉年華。

白議員喬茵：

龍舟方面呢？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辦理的經費是 750 萬元。

白議員喬茵：

今年 750 萬元，明年比較少是這個原因嗎？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辦理龍舟主要是三個來源，一個是公務預算、一個是運動 i 台灣的競爭型計畫，還有補助款和其他的贊助。

主席（李議員雅芬）：

700 多萬元裡面中央有補助嗎？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250 萬元的競爭型計畫。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運動 i 台灣的。

主席（李議員雅芬）：

就是 750 萬元減掉 250 萬元的概念，所以明年的 500 萬元是這樣來的嗎？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這個 500 萬元是增加的部分，因為我們這幾年沒有辦夜間龍舟，夜間包括照明、救生都要比一般…。

主席（李議員雅芬）：

夜間可能會比平常還要多，夜間辦可能會比一般還要多。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我們以往辦夜間龍舟預算大概 1,100 萬元左右。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印象中好像謝市長或陳菊市長早期曾經有辦過夜間的龍舟，疫情後我們開始舉復辦，時間上面一來沒有經費，因為夜間龍舟要加強很多燈光和夜間救生安全設施，我們希望把這個時段延長到夜間，周邊能夠搭配相關活動，嘉年華的效益能夠更高，因為高雄的天氣實在太熱了。

白議員喬茵：

可是你說之前辦 1,100 萬元，這次辦才 500 萬元。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沒有，這是周邊的活動。

白議員喬茵：

所以你們本活動會另外編預算。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沒有增加。

白議員喬茵：

這個是你們活動額外多出來的一筆錢,你們那筆龍舟的經費是放在哪裡？沒有看到。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公務預算。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在公務預算那一本的第 35 頁。

白議員喬茵：

你剛才講到運動 i 台灣競爭性的，我們今年沒有爭取到嗎？明年 113 年的。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113 年的計畫我們都已經送出，會在 113 年 2 月做核定，競爭型計畫提案在今年的 12 月我們會向體育署爭取。

白議員喬茵：

我看到今年剩下 57 萬 9 千元，之前是申請到的經費是 2,500 萬元，為什麼 113 年剩下 57 萬 9 千元？

運動發展局全民運動科黃科長伸閔：

以往都是補辦預算，今年在 8 月辦理追加減預算，所以 57 萬元是明年度先匡列縣市的自籌款，體育署的核定會在 113 年的 2 月。

主席（李議員雅芬）:

針對第 26-27 頁還有沒有問題？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高雄市運動發展基金審查完畢。接下來審查運動發展局市政府提案，請各位議員翻開市政府提案一覽表，請看案號 1、類別:教育、主辦單位：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案由:請審議經濟部能源局核定補助市府運動發展局辦理節能績效保證示範推廣專案受補助計畫,中央補助款1,500萬元,及市府配合款1,840萬2,900元,總經費3,340萬2,900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查。

主席(李議員雅芬):

大家有沒有意見?針對市府提案第一案運發局的,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運動發展局審查完畢。

主席(李議員雅芬):

明天下午2點開始審文化局的預算,還有今天運發局擱置的部分我們就放在文化局審完以後再審,散會。(敲槌)